

夏邑县知雨廊桥防洪墙工程项目

废标公告

中大宇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夏邑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委托,就夏邑县知雨廊桥防洪墙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,现就本次磋商采购结果公告如下: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:夏邑县知雨廊桥防洪墙工程项目
- 2、交易项目编号:商政采(2026)457号
采购项目编号:夏财采磋-2026-46
- 3、资金来源:财政资金
- 4、项目预算金额:1211933.37元;最高限价:1211933.37元。

二、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

本项目招标公告于2026年07月28日在《商丘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上发布。

三、磋商信息

- 1、磋商时间:2026年08月11日
- 2、磋商地点: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
- 3、磋商小组名单:任惊亚,马微,朱园慧(业主代表)

四、项目废标原因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21】6号文件及磋商文件总则1.8.1第(五)项及1.8.2第(五)项规定,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雷同性分析,发现技术方案等实质性内容异常一致或存在错误雷同三处以上,其投标文件无效。故河南垣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赤正建设有限公司、河南奥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方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系统雷同分析中,技术方案雷同三处以上,风险级别较高,根据规定否决这四家供应商磋商资格。剩余有效磋商供应商不足三家,本项目废标。

五、公告期限: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质疑和投诉渠道

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,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,按照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相关规定,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)原件,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及本人身份证件(原件)一并提交,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,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若对回复不满意的,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:无。

八、本次采购联系事项

- 1、采购人:夏邑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
联系地址:河南省夏邑县东光街58号
联系人:胡晓良
联系电话:0370-3033272
- 2、集中采购机构/代理机构:中大宇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联系地址: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通泰路豫鹰宾馆北1号楼9层A901
联系人:孙燕萍



联系电话：19251640448

3. 监督单位：夏邑县财政局（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）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联系电话：0370-6766619

地址：商丘市夏邑县康复路中段

中大宇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08月12日

